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2—032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22 年 5 月 4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或“公司”，000999.SZ）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医药”）购买其所持有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208,976,160 股股份（占昆药集团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7.56%），并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购买其所持有的昆药集团 3,335,456 股股份（占昆药集团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44%）（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润三九将持有昆药集团 212,311,616 股股份（占昆药集团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8%），昆药集团将成为华润三九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重组具体方案如下：

1、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华立医药和华立集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昆药集团 212,311,616 股股份，其中包括华立医药所持有的昆药集团 208,976,160 股股份和华立集团所持有的昆药集团 3,335,456 股股份。若昆药集团在过渡期内注销其全部或部分库存股的，则本次转让标的股份的数量、每股转让价

格及股份转让总价款不变，所占昆药集团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交易价格和定价方式

本次交易标的股份价格拟定为 290,200.00 万元，对应昆药集团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3.67 元，不低于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昆药集团大宗交易价格范围的下限（即 9.69 元/股）。其中华立医药所持有的昆药集团 208,976,160 股股份对应的转让对价拟定为人民币 285,640.00 万元，华立集团所持有的昆药集团 3,335,456 股股份对应的转让对价拟定为人民币 4,560.00 万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交易的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公司拟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现金支付期限

自交易双方取得上交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协议转让确认意见之日起 15 日内，公司将股份转让款的 35%即 101,570.00 万元支付至交易对方指定的账户，其中 99,974.00 万元支付至华立医药指定的账户，1,596.00 万元支付至华立集团指定的账户；

自交易双方于登记公司办理完毕标的股份过户至公司名下手续之日起 15 日内，公司将股份转让款的 55%即 159,610.00 万元支付至交易对方指定的账户，其中 157,102.00 万元支付至华立医药指定的账户，2,508.00 万元支付至华立集团指定的账户；

自交易双方于登记公司办理完毕标的股份过户至公司名下手续之日起计 3 个月届满之日起 15 日内，公司将股份转让款的 10%即 29,020.00 万元支付至交易对方指定的账户，其中 28,564.00 万元支付至华立医药指定的账户，456.00 万元支付至华立集团指定的账户。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间内，交易对方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昆药集团《公司章程》以及昆药集团其他内部规章制度关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规定，履行其应尽之义务和责任，并不得因此损害昆药集团以及其他股东之权利和利益。鉴于昆药集团已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公告分红方案为每 10 股分配 2.7 元(含税)，对应标的股份可取得的现金分红归属交易对方所有。

如该现金分红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本次交易股份转让的登记日后，则华润三九应当自收到上述现金分红之日起 15 日内将税后的现金分红金额支付给交易对方。昆药集团截至登记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对应标的股份的部分由华润三九享有。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交易双方确认，自获得上交所合规性确认后最晚第二个工作日向登记公司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自标的股份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起，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均由上市公司享有及承担。如转让方拒绝办理过户手续逾期 10 个工作日的，受让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转让方承担违约责任。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能全部完成登记过户且双方未能在 3 个月内达成一致的，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但若是因一方违约行为导致本协议解除的，则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赔偿责任。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职工安置方案

本次重组不涉及职工安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债权债务处置方案

本次重组不涉及相关债权债务处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重组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不属于华润三九的关联方。因此，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

待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或估值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编制《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实施本次重组事宜，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本次重组前 36 个月内，华润三九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重组为华润三九以现金方式购买昆药集团 28% 股份，不涉及发行股份，不涉及华润三九股权结构的变动，不会导致华润

三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